

香港中文大學

大學校董會二〇一〇年度第四次會議簡報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日)

- (一) 大學校董會閱悉梁英偉先生獲新亞書院校董會選出，續任大學校董，任期三年，由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三十日起生效。
- (二) 大學校董會閱悉沈祖堯教授在二〇一〇年七月一日就任大學校長，沈教授原本獲教務會推選出任大學校董，以及榮譽學位委員會及榮譽院士委員會成員的任期於同日起終止，並閱悉教務會將儘早推選其他成員填補上述空缺。
- (三) 大學校董會通過再度委任郭志樑先生續任大學投標管理委員會主席，任期三年，由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日起生效。
- (四) 大學校董會通過再度委任利乾先生續任財務委員會成員，任期三年，由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日起生效。
- (五) 大學校董會通過再度委任冼為堅博士續任財務委員會資深顧問，任期三年，由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 (六) 大學校董會通過增加新亞書院校董會的校董人數，由35名增加至40名，由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一日起生效，大學校董會復通過規定三間原有書院及逸夫書院每間書院校董會的校董人數最多為45名。
- (七) 大學校董會通過委任范建強教授出任商學本科學科主任，任期由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一日起至二〇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 (八) 大學校董會通過依照醫院管理局及香港大學所採納的方案，向中大的臨床教學人員提供第一次補償方案的建議。
- (九) 大學校董會聽取校長報告有關在深圳發展的建議，並通過授權安排，以助磋商具體的計劃，在日後呈請大學校董會批准。
- (十) 大學校董會通過接受各項捐贈及為設施命名。
- (十一) 大學校董會通過在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四)舉行的第六十八屆大會(頒授學位典禮)頒授榮譽學位。

(十二) 大學校董會通過再度委任化學講座教授黃乃正教授為大學副校長，任期二年，由二〇一一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十三) 大學校董會通過人事事項。

* * * * *